

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朱斌先生和持股 5%以上股东陈文先生的通知，朱斌先生和陈文先生对其质押的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

朱斌先生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、2017 年 11 月 24 日 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2,500,000 股、6,210,000 股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购回日为 2018 年 10 月 25 日、2018 年 11 月 22 日。近日，朱斌先生将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,450,000 股、780,000 股用作对上述质押股份的补充质押，此部分补充质押的股份不涉及新的融资安排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朱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7,188,58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05%。本次补质押股份数为 2,23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.3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1%。本次补质押后，朱斌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20,491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72.0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38%。

陈文先生朱斌先生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,250,000 股、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购回日为 2018 年 10 月 25 日。近日，陈文先生将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,000 股用作对上述质押股份的补充质押，此部分补充质押的股份不涉及新的融资安排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陈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,289,4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34%。本次补质押股份数为 75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.4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4%。本次补质押后，陈文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3,455,300 股，占其所持有

公司股份的 86.4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07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1,598,7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4.16%。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80,770,54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1.9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3.58%。

二、控股股东质押情况

控股股东朱斌先生本次股票质押为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的融资需求。朱斌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有足够的风险控制空间，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8 日